证券代码：688652　　证券简称：京仪装备　　公告编号：2026-009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参考所处行业、所在地区的薪酬水平，制定了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范围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

二、适用期限

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之日止。

三、薪酬方案

1、独立董事津贴方案

公司独立董事领取固定津贴，除此之外不再另行发放薪酬，独立董事2026年度津贴标准为每人12万元/年(含税)，按月发放。

2、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2026年度，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按照担任的高级管理岗位、与公司签署的相关合同和公司的薪酬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薪酬。

四、审议情况

(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28日召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委员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88652　　证券简称：京仪装备　　公告编号：2026-008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25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是基于行业发展情况、公司发展阶段及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的综合考虑。

● 该利润分配方案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7,925,398.65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126,104,438.14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 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5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68,000,0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1,000,000.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14.20%。

2. 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未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21,000,000.00	21,000,00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7,925,398.65	152,911,820.19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39,926,544.5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42,000,0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50,418,609.4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42,000,0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3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27.92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元)	234,106,780.7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3亿元以上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元)	2,452,708,379.3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9.5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H)是否在15%以上	否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注：公司于2023年11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未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根据《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公司上市不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的，最近三个会计年度以公司上市后的首个完整会计年度作为首个起算年度”，故上表中“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系指2025年度、2024年度。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7,925,398.65元，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21,000,000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14.20%，低于30%，具体原因如下：

(一)行业特点及发展情况

半导体设备行业与半导体行业密切相关，且市场规模波动幅度更大。长期来看，半导体行业将会保持旺盛生命力，作为产业链上游的半导体设备行业市场规模也会不断扩大。目前全球半导体产业正向中国大陆加速转移，中国成为全球最大的集成电路生产和消费国。受益于国内晶圆厂的产能持续扩张，推动了市场对半导体专用设备的需求。

(二)公司发展阶段及自身经营模式

公司所处的半导体专用设备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前期研发投入大、产品验证和盈利周期较长。目前公司处于快速成长阶段，且行业技术更新迭代快，公司在半导体专用温控设备、半导体专用工艺废气处理设备及晶圆传片设备等多个领域进行布局，并处于面板等泛半导体行业的市场开拓阶段，在研发投入、人才引进、厂房建设以及市场拓展等方面均需要大量的资金支持。

(三)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7,925,398.65元，公司整体盈利状况稳定。

半导体专用设备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为满足下游客户对半导体质量控制领域不断发展的产品和技术要求，公司将加大研发投入。同时，为满足客户日益增长的产能需求，公司处于持续扩产阶段。需要充足的资金以保证公司的正常运营与长远发展，保障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

(四)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

充分考虑到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期，结合目前经营状况及未来资金需求，需要充足的资金以保证公司的正常运营与长远发展，继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资金需求。

(五)上市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预计用途及收益情况

公司2025年度未分配利润将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以支持公司在研发创新、产能扩充及日常运营等方面的持续发展。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严格规范资金使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六)公司是否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了便利

公司已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了便利。公司股东会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并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为股东参与股东会决策提供便利。

(七)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秉承为投资者带来长期持续回报的经营理念，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为投资者创造更大的价值。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不会对公司的每股收益、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88652　　证券简称：京仪装备　　公告编号：2026-007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5年度(以下简称“报告期”或“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778号)核准，本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4,200万股。本次发行委托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发行价为每股31.95元，实际发行股份数量4,200万股。截至2023年11月24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1,341,9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75,646,501.03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266,253,498.97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致同验字(2023)第110C000538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为人民币865,639,662.28元，其中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为人民币568,268,591.08元，本年度使用金额为人民币297,371,071.20元。

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28,368,797.93元，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金额为人民币301,000,000.00元。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11月24日
本次报告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341,900,00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360,253,498.97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75,646,501.03
二、募集资金净额	1,266,253,498.97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568,268,591.08
本年度使用金额	297,371,071.20
暂时补流金额	0.00
现金管理金额	301,000,0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00
其他-具体说明	0.00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28,754,961.24
其他-具体说明	0.00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128,368,797.93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于2025年9月18日经本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从2023年11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11-24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长安街支行	110935757910601	4,899,839.30	使用中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枫丹壹号支行	8110701012402637669	103,000,603.68	使用中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博兴路支行	11221301040004769	/	已销户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北京台湖支行	110061520013006144041	20,468,354.95	使用中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5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5年1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于2025年1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以及公司正常业务开展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超募资金)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使用期限自上次决议有效期结束后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301,000,000.00元。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11月24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7,000,000	2025-11-24	2026-1-5	2026-1-5	7,000,000	浮动	/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台湖支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	2025-11-20	2026-1-5	2026-1-5	10,000,000	浮动	/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北京鲁谷支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5,000,000	2025-12-4	2026-1-5	2026-1-5	5,000,000	浮动	/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北京长安街支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8,100,000	2025-11-25	2026-1-5	2026-1-5	8,100,000	浮动	/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台湖支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	2025-1-27	2025-4-30	2025-4-30	–	浮动	98.35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7,000,000	2025-2-14	2025-5-15	2025-5-15	–	浮动	30.58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北京鲁谷支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	2025-9-28	2025-12-29	2025-12-29	–	浮动	40.83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北京鲁谷支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	2025-6-3	2025-9-26	2025-9-26	–	浮动	57.34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北京鲁谷支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7,000,000	2025-2-5	2025-5-6	2025-5-6	–	浮动	94.32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北京鲁谷支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7,000,000	2025-5-7	2025-5-30	2025-5-30	–	浮动	21.96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台湖支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	2025-5-6	2025-8-7	2025-8-7	–	浮动	104.47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北京长安街支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5,000,000	2025-5-6	2025-8-8	2025-8-8	–	浮动	25.75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北京鲁谷支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7,000,000	2025-6-3	2025-8-18	2025-8-18	–	浮动	26.96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台湖支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2,000,000	2025-8-15	2025-11-17	2025-11-17	–	浮动	54.08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北京长安街支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	2025-8-13	2025-11-14	2025-11-14	–	浮动	44.59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北京长安街支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5,000,000	2025-9-2	2025-11-7	2025-11-7	–	浮动	15.82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7,000,000	2025-5-21	2025-8-19	2025-8-19	–	浮动	39.7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7,000,000	2025-8-22	2025-11-20	2025-11-20	–	浮动	36.25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北京鲁谷支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5,000,000	2025-9-1	2025-12-1	2025-12-1	–	浮动	20.69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5-7-17	2025-3-31	2025-3-31	–	浮动	0.84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于2025年1月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于2025年1月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1月23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108,000,000.00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监事会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使用108,000,000.00元超募资金完成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11月24日		
使用方式	使用金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0,800.00	2025年1月7日	2025年1月23日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已于2025年10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 及于2025年10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根据业务发展规划及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对“集成电路制造专用高精密控制装备研发生产(安徽)基地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公司审计委员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对此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信息，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审核，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5年度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综上，保荐人对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特此公告。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3年11月24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7,371,071.2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65,639,662.2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容易投资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项目可以投入使用日期)	本年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变化
集成电路制造高精密控制装备研发生产(安徽)基地项目	集成电路制造专用高精密控制装备研发生产(安徽)基地项目	生产建设		否	506,000,000.00	506,000,000.00	506,000,000.00	189,371,071.20	248,727,317.77	-257,272,682.23	49.16	2026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否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	400,912,344.51	912,344.51	100.2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净额	超募资金净额	补流还贷		否	360,253,498.97	360,253,498.97	360,253,498.97	108,000,000.00	216,000,000.00	-144,253,498.97	59.9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266,253,498.97	1,266,253,498.97	1,266,253,498.97	297,371,071.20	865,639,662.28	-400,613,836.69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产品情况	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1：“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2：“集成电路制造专用高精密控制装备研发生产(安徽)基地项目”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不包含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未置换的6,038,919.78元及使用自有资金投入的24,931,122.00元土地款。

注3：“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为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

公司代码：688652　　公司简称：京仪装备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7、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11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7,925,398.65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126,104,438.14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 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5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68,000,0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1,000,000.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14.20%。

2. 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适用　√不通用

8、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1.1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京仪装备	688652	不适用

1.2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1.3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姬帅男	安宁
联系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二街8号院14号楼A座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二街8号院14号楼A座
电话	010-58917326	010-58917326
传真	010-58917219	010-58917219
电子信箱	zhengquanshiwubu@baeltd.com.cn	zhengquanshiwubu@baeltd.com.cn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1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半导体专用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营产品包括半导体专用温控设备(Chiller)、半导体专用工艺废气处理设备(LocalScrubber)和晶圆传片设备(Sorter)。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产品主要包括半导体专用温控设备、半导体专用工艺废气处理设备和晶圆传片设备，具体如下：

类别	图示	产品主要技术指标/参数	应用领域
半导体专用温控设备			
单通道		温控区间：-120℃~120℃ 空载温控精度：±0.05℃~±0.2℃ 带载温控精度：±0.5℃~±1℃ 制冷能力：3kW@-120℃，Up to 240kW@20℃	在制程中主要对反应腔进行温度控制，主要应用于12英寸晶圆前道刻蚀、化学气相沉积等工艺，批量应用于逻辑芯片90nm-14nm，64层-192层3DNAND存储芯片等各种工艺需求，适配泛林半导体、东京电子、应用材料、中微公司、北方华创、屹唐股份等设备公司的主工艺设备
双通道		温控区间：-80℃~150℃ 空载温控精度：±0.05℃~±0.2℃ 带载温控精度：±0.5℃~±1℃ 制冷能力：10kW@-80℃，Up to 21kW@30℃	
三通道		温控区间：-80℃~155℃ 空载温控精度：±0.05℃~±0.2℃ 带载温控精度：±0.5℃~±1℃ 制冷能力：10kW@-80℃，Up to 30kW@30℃	
半导体专用工艺废气处理设备			
单腔		废气处理量(标准状况下升/分钟)：400slm~800slm 废气处理效率：>99% 废气处理方式：燃烧水洗式、等离子水洗、电热水洗式	主要应用于12英寸集成电路制造产线中刻蚀、薄膜、扩散等工艺，用于将各工艺环节中产生的工艺废气进行无害化处理，批量应用于90nm-28nm逻辑芯片、64层-192层3DNAND存储芯片等各种工艺需求，适配泛林半导体、东京电子、应用材料、日本国际电气、中微公司、北方华创、屹唐股份等设备公司的主工艺设备
双腔		废气处理量(标准状况下升/分钟)：800slm~1,600slm 废气处理效率：>99% 废气处理方式：燃烧水洗式	
晶圆传片设备			
二端口		产品单位时间全流程晶圆传送量：WPH：>330 机械手重复定位精度：±0.1mm 缺口定位精度：±0.2°	在制程中主要应用于晶圆的下线、制程间倒片的卡控和产品出厂校验、排序以及有翻片需求的工艺，批量应用于逻辑芯片90nm-28nm等各种工艺需求
四端口		产品单位时间全流程晶圆传送量：WPH：>330 机械手重复定位精度：±0.1mm 缺口定位精度：±0.2°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成熟或先进制程集成电路制造的集成电路制造产线。在逻辑芯片领域，28nm以下为业内先进制程，公司产品已经适配国内最先进的逻辑芯片制造产线；在3DNAND存储芯片领域，128层以上(含128层)为业内先进制程，公司产品已经适配国内最先进的存储芯片制造产线。

2.2 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半导体专用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通过向下游半导体领域公司销售半导体专用温控设备、半导体专用工艺废气处理设备和晶圆传片设备等产品实现收入和利润。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半导体专用设备产品的销售。

2、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种类繁多，主要类别包括电器装置类、电气元件类、机械标准件类、机械加工件类、化学制品类、仪器仪表类等，其中，部分电器装置类零部件及机械加工件等核心零部件由供应商依据公司提供的图纸自行采购原材料并完成定制加工后向公司供应。

为加强对供应商的管理及筛选，公司采购中心会同品质中心、研发中心及运营效率中心下属的生产部等相关部门对供应商进行遴选和评估，考察供应商的资质实力、产品质量情况、供货及时性等方面，经审核通过后确定合格供应商名录，并跟踪考核进行持续更新。目前，公司已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公司通过与供应商签署采购合同的方式开展采购业务。采购部根据生产、研发等部门提交并经公司批准采购信息文件(如采购申请单等)，综合考虑公司现有生产安排、销售订单、原材料库存、研发需求等情况安排采购计划，按要求在合格供应商名录中选择供应商并进行询价、比价，确定最终合格供方后进行采购。采购物资送达后，品质中心进行到货检验，检验合格后由采购中心及生产部办理入库手续，完成采购。

3、研发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自主研发模式，逐步取得了半导体专用温控设备、半导体专用工艺废气处理设备、晶圆传片设备系列重要研发成果。公司遵循行业惯用研发模式，产品研发流程严格按照公司设计的研发流程执行。公司研发流程主要包括预研阶段、设计开发需求输入、计划阶段、设计开发阶段、验收阶段、研发样机入库阶段、客户端验证(Demo)、生产导入阶段、收尾阶段。新品设计开发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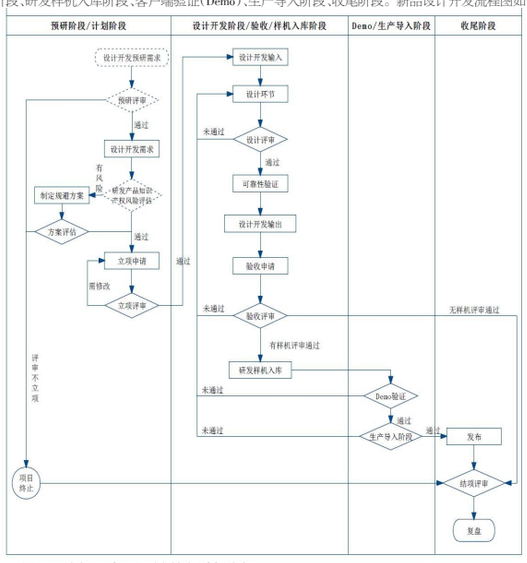
预研阶段/计划阶段
设计开发阶段/验收/样机入库阶段
Demo/生产导入阶段
收尾阶段
设计开发预研需求
预研评审
通过
设计开发需